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30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跃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雪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47,102,130.10	1,575,146,803.85		16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60,460,122.51	1,087,234,758.71		236.6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4,036,633.00	68.59%	826,157,593.28	7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536,619.85	133.00%	319,125,708.20	1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2,899,379.70	99.88%	296,411,033.31	10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7,493,774.85	7,57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	108.77%	0.267	9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9	108.77%	0.267	9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5%	-1.68%	10.56%	-3.4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8,24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2,220.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110,051.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5,282.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3,675.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606.27
合计	22,714,674.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6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0%	436,177,568	58,382,934	质押	380,628,098
RAAS CHINA LIMITED	境外法人	34.40%	419,200,000	52,000,000	质押	304,880,000
傅建平	境内自然人	4.92%	59,937,564	59,937,564	质押	59,936,000
新疆华建恒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59,619,146	59,619,146	质押	45,0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16,944,759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14,692,908	0	-	-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海通伞形宝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2,278,672	0	-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民生新股自由打资金信托三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11,234,522	0	-	-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建苏 723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9,566,794	0	-	-
肖湘阳	境内自然人	0.77%	9,365,244	9,365,244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7,794,634		人民币普通股	377,794,634		
RAAS CHINA LIMITED	36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2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944,759		人民币普通股	16,944,75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692,908		人民币普通股	14,692,90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海通伞形宝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2,278,672		人民币普通股	12,278,672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民生新股自由打资金信托三号	11,234,522	人民币普通股	11,234,522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建苏 723	9,566,794	人民币普通股	9,566,794
宏信证券一光大银行一宏信证券多赢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788,686	人民币普通股	8,788,686
李海南	8,6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3,400
谢洪波	7,043,448	人民币普通股	7,043,4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科瑞天诚"）和 RAAS 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除控股股东外的其它前 10 名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控股股东之一科瑞天诚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8,400,000 股股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387,777,568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436,177,568 股股份；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股东李海南全部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603,400 股股份；股东谢洪波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463,448 股股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580,000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7,043,448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本期)金额	期初(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88,418,098.39	329,544,353.59	48.21%	(1) 本公司向莱士中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26,000,000股, 扣除发行费用后共募集资金476,689,200.00元; (2) 本期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 回款情况良好; (3)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货币资金32,962,106.19元; (4) 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6亿元。
应收票据	82,224,621.30	414,976.00	19,714.31%	(1) 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应收票据10,230,206.30元。
预付款项	22,586,826.78	10,351,450.92	118.2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预付账款10,875,555.10元。
其他应收款	169,549,843.70	1,164,638.45	14,458.15%	主要是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终止而应收回的款项166,110,051.10元尚未收到所致。
存货	427,433,316.93	290,308,938.64	47.23%	(1) 报告期末, 本公司在产品余额增加;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存货59,454,405.43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99,958,000.00	-100.00%	因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终止而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0	31,608,784.11	1,798.21%	(1) 本期新增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6亿元; (2) 结转了受水灾影响的待理赔存货。
在建工程	23,225,412.51	11,124,409.02	108.78%	保亭浆站新建工程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108,058,526.26	47,434,651.22	127.8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无形资产原值61,586,965.41元。
商誉	1,483,544,794.26	1,017,231.71	145,741.3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产生的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5,131.87	11,837,535.76	-57.21%	因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终止而减少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交税费	36,343,769.89	13,061,092.41	178.26%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而增加期末应交税费; (2) 本期营业收入及利润增长, 各项相关应交税费余额相应增加。
应付利息	10,080,000.00	15,120,000.00	-33.33%	公司于2014年3月26日支付了公司债券到期利息。
其他应付款	86,547,515.37	4,500,132.73	1,823.22%	(1) 本报告期内收到股权激励对象认缴的股权激励认购款5,076.39万元; (2) 收到保险公司理赔款3,500.00万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98,967.64	-	100.00%	因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而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调整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本	1,218,504,888.00	489,600,000.00	148.88%	本公司发行股份93,652,444股, 购买郑州莱士100%股数, 同时定向发行股份26,000,000股募集配套资金。2014年9月又以新增后的股本609,252,444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资本公积	1,655,267,253.99	107,482,941.99	1,440.03%	主要系因发行股份购买郑州莱士100%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而增加的资本公积。
营业收入	826,157,593.28	462,987,532.07	78.44%	(1) 母公司可供销售产品数量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2) 自2014年2月起, 郑州莱士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经营业绩开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营业成本	316,597,840.31	172,273,610.62	83.78%	同上
管理费用	130,366,370.09	83,650,323.68	55.85%	(1) 报告期内并购郑州莱士事宜完成, 从而确认了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2) 由于奉贤新厂规模较闵行老厂扩大, 多方面的管理成本有所上升；(3) 因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了郑州莱士的管理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826,448.52	4,002,292.20	-120.65%	主要系本期收回了海南晨菲控股有限公司三年以上其他应收款 2,652,600.00元, 因而转回了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26,120,399.10	-	100.00%	主要系本期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终止而确认的投资收益。
营业外支出	2,871,459.45	239,926.25	1,096.81%	主要系因为本期确认了受台风影响的存货的免赔损失。
所得税费用	56,646,796.23	27,532,145.96	105.75%	(1) 母公司利润总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2) 因合并范围变化而增加了郑州莱士的所得税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93,774.85	5,047,014.49	7,577.68%	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应收账款加速回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237,574.69	-261,836,335.13	-132.30%	(1) 随着奉贤新厂建设的结束,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2) 本期支付6亿元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上年同期购买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而支付的现金为1.40亿元。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2014年6月9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激励事项, 同意公司在符合规定的授予条件时, 以定向发行新股方式, 向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业务骨干在内的激励对象授予总量2,116,666份的股票期权及总计不超过1,850,000股的限制性股票。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1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8月6日, 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014年8月13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 详见

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9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等，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2、重大资产重组

2014年6月13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2014年6月13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经确认，公司控股股东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2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1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4年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7月18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申请股票延期复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4年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5日、9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详见公司于上述日期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9月19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申请股票再次延期复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方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4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1350号），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3、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14年9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保本型的投资理财业务。

公司使用6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17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4、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公司于2013年4月8日及2013年4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由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兴业信托 恒阳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规模为不高于42,000.00万元，认购金额为不超过14,000.00万元（含），该信托期限为18（12+6）个月，自信托正式成立之日起计算。本信托计划主要通过投资于汇添富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的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参与认购兴业证券（股票代码：601377）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资金可投资国债逆回购、银行存款以及经委托人、受托人书面同意且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品种。

该信托计划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正式成立，公司出资人民币 14,000.00 万元认购该信托计划全部次级信托单位份额。当信托计划存续满 12 个月后，经申请可提前终止。如发生信托文件规定的信托计划提前终止或延期情形时，本信托计划提前终止或延期。

2014 年 9 月 30 日，信托计划存续已满 12 个月，所有权益类资产已全部变现，并已足额支付优先受益人信托利益，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当信托计划存续满 12 个月后，经次级受益人申请，且信托计划持有的现金类资产可足额支付优先受益人信托利益以及受托人、保管银行、基金公司等各项费用之和后，信托计划可提前终止”，公司申请提前终止该信托计划，确定信托计划终止日为 2014 年 10 月 9 日。

201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作为本信托计划次级受益人，收到次级受益人利益分配 166,110,051.10 元。公司参与该信托计划共获得盈利 26,110,051.10 元，投资盈利率 18.65%。至此，公司已终止该信托计划并实现盈利。

## 5、公司2014上半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4年8月20日及201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4上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公司股份总数 609,252,44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2014 年 9 月 25 日，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4 年 9 月 24 日）总股本 609,252,44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 609,252,444 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8,504,888 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参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	2013年4月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13年4月2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3年10月26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停牌公告	2014年5月2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4年5月31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及复牌公告	2014年6月1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6月1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	2014年6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2014年6月13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14年6月2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6月2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2014年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4年7月18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的公告	2014年8月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14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14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修订说明	2014年8月14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2014年8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4年8月14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4年8月22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22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8月22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4年8月26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4年8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2014年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5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4年9月5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4年9月18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4年9月18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	2014年9月19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海莱士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及复牌公	2014年9月25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告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海莱士三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9月25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9月25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4年9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9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9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价格及数量、激励对象名单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公告	2014年9月30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4年10月11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4年10月17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邦和项目)	科瑞天诚、新疆华建恒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华建”)、傅建平	<b>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锁定期的承诺:</b>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14年02月20日	2014年2月20日至2017年2月19日	正在履行
	肖湘阳	<b>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锁定期的承诺:</b>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14年02月20日	2014年2月20日至2015年2月19日	正在履行
	莱士中国	<b>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锁定期的承诺:</b> 以现金认购而取得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2014年06月10日	2014年6月10日至2017年6月9日	正在履行
	科瑞天诚、新疆华建、傅建平和肖湘阳	<b>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盈利预测补偿承诺:</b>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科瑞天诚、新疆华建、傅建平和肖湘阳与本公司约定郑州邦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郑州莱士”或“邦和药业”)在利润补偿期间截至当期期末累积	2014年02月20日	2014~2016年度	正在履行

		<p>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邦和药业对应的累积预测净利润。如在 2013 年度完成本次交易，则本协议中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3-2015 年度。根据《资产评估报告》，邦和药业截至 2013 年年底、2014 年年底及 2015 年年底合并报表口径的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8,243.69 万元、18,729.17 万元及 32,152.41 万元；如在 2013 年度未完成本次交易，于 2014 年度完成本次交易，则本协议中利润补偿期间为 2014-2016 年度，根据《资产评估报告》，邦和药业截至 2014 年年底、2015 年年底及 2016 年年底合并报表口径的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10,485.48 万元、23,908.72 万元及 41,033.93 万元。</p> <p>在利润补偿期间，如邦和药业在利润承诺期间各年度末实际累积净利润数不足承诺累积净利润数的，本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定向回购交易对方持有的一定数量的本公司股份的方式实现，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认购的本公司股份数。具体计算公式如下：</p> <p>(1) 前述实际净利润数为邦和药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p> <p>(2) 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各方取得的股份总数，在补偿期限内各会计年度内，依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出来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p> <p>(3) 若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莱士”或“公司”）在补偿期限内实施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相应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p> <p>(4) 若上海莱士在补偿期限内实施现金分配的，补偿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配部分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补偿股份数量。</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科瑞集团有限公司（“科瑞集团”）、科瑞天诚、莱士中国、郑跃文、黄凯	<p>1、控股股东科瑞天诚与莱士中国、公司实际控制人郑跃文与黄凯及科瑞天诚控股股东科瑞集团分别与公司签定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p> <p>2、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科瑞天诚、科瑞集团、郑跃文、莱士中国和黄凯承诺未来不发生资金占用情况；</p> <p>3、股东科瑞天诚与莱士中国对灵璧莱士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灵璧莱士”）存在的个人集资法律瑕疵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均承诺如由于灵璧莱士存在的个人集资问题对上海莱士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科瑞天诚与莱士中国将对上海莱士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及时、足额的补偿。</p>	2008 年 06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	<p>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2012-2014）股东回报规划：</p> <p>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p> <p>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p>	2012 年 09 月 11 日	2012~2014 年度	正在履行

	<p>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p> <p>3、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p> <p>4、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20	至	250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6,013	至	50,327
201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37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完成了对郑州莱士的并购重组，并于 2014 年 2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2）本年度放行并销售的产品较上年度有所增长；（3）兴业信托·恒阳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使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8,418,098.39	329,544,353.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224,621.30	414,976.00
应收账款	107,938,548.74	133,128,265.96
预付款项	22,586,826.78	10,351,450.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549,843.70	1,164,638.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7,433,316.93	290,308,938.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58,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0	31,608,784.11
流动资产合计	1,898,151,255.84	896,479,407.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065.01	268,065.0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2,183,662.82	559,870,947.42
在建工程	23,225,412.51	11,124,409.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8,058,526.26	47,434,651.22
开发支出		
商誉	1,483,544,794.26	1,017,231.71
长期待摊费用	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65,131.87	11,837,53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265,281.53	47,114,556.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8,950,874.26	678,667,396.18
资产总计	4,247,102,130.10	1,575,146,80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591,321.42	53,342,605.77
预收款项	817,266.12	567,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371,524.01	3,558,878.83
应交税费	36,343,769.89	13,061,092.41
应付利息	10,080,000.00	15,12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547,515.37	4,500,132.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1,751,396.81	90,150,20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57,643,492.50	356,532,685.77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98,967.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494,221.22	26,686,441.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136,681.36	383,219,127.56
负债合计	572,888,078.17	473,369,33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8,504,888.00	489,600,000.00
资本公积	1,655,267,253.99	107,482,941.9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35,735,700.00
盈余公积	113,723,545.09	113,723,54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2,964,435.43	412,163,971.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0,460,122.51	1,087,234,758.71
少数股东权益	13,753,929.42	14,542,707.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74,214,051.93	1,101,777,46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47,102,130.10	1,575,146,803.85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1,628,376.91	313,815,97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994,415.00	414,976.00
应收账款	94,460,359.22	133,128,265.96
预付款项	51,434,676.85	34,082,890.8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6,455,509.24	322,773.01
存货	359,525,427.26	288,840,452.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58,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0	31,608,784.11
流动资产合计	1,775,498,764.48	902,172,116.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6,649,539.38	85,449,539.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2,916,716.72	494,564,087.73
在建工程	891,320.52	891,320.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762,047.10	32,300,386.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0,809.89	10,374,33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26,261.11	44,666,78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2,996,694.72	668,246,454.35
资产总计	4,228,495,459.20	1,570,418,57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740,421.82	53,275,379.05
预收款项	75,811.00	567,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086,146.17	35,491.03
应交税费	21,544,061.84	9,134,836.15
应付利息	10,080,000.00	15,120,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4,191,617.91	2,262,143.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718,058.74	80,395,34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57,643,492.50	356,532,685.77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494,221.22	26,686,441.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2,137,713.72	383,219,127.56
负债合计	665,855,772.46	463,614,477.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8,504,888.00	489,600,000.00
资本公积	1,656,575,593.17	108,791,281.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35,735,700.00
盈余公积	113,905,569.55	113,905,569.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3,653,636.02	430,242,942.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2,639,686.74	1,106,804,09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28,495,459.20	1,570,418,570.61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4,036,633.00	168,476,327.82
其中：营业收入	284,036,633.00	168,476,327.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383,447.13	96,234,283.32
其中：营业成本	95,100,671.06	57,621,662.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0,419.62	1,910,695.02
销售费用	5,040,699.00	2,652,404.39
管理费用	41,066,868.69	28,765,688.41
财务费用	447,428.07	5,231,467.25
资产减值损失	-2,342,639.31	52,365.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0,05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763,236.97	72,242,044.50
加：营业外收入	1,000,883.26	1,15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0,797.98	11,137.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283,322.25	73,388,907.14
减：所得税费用	25,278,204.59	11,605,937.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005,117.66	61,782,969.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536,619.85	62,462,739.75
少数股东损益	-531,502.19	-679,770.2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9	0.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9	0.0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66,866,100.00	7,270,900.00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66,866,100.00	7,270,9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1,871,217.66	69,053,86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402,719.85	69,733,63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1,502.19	-679,770.28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2,919,917.02	168,476,327.82
减：营业成本	58,082,248.73	61,989,518.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000.42	855,621.89
销售费用	3,129,812.58	2,652,404.39
管理费用	24,334,505.77	22,333,819.32
财务费用	479,779.03	5,345,227.86
资产减值损失	-408,716.15	35,846.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0,05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170,337.74	75,263,888.78
加：营业外收入	1,011,076.17	1,15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4,253.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987,160.26	76,421,888.78
减：所得税费用	15,587,498.14	11,502,317.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399,662.12	64,919,571.5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3	0.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3	0.059
六、其他综合收益	66,866,100.00	7,270,900.00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66,866,100.00	7,270,9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265,762.12	72,190,471.51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26,157,593.28	462,987,532.07
其中：营业收入	826,157,593.28	462,987,532.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8,234,592.74	290,412,010.15
其中：营业成本	316,597,840.31	172,273,610.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43,554.60	6,342,702.46
销售费用	14,398,381.55	12,946,412.45
管理费用	130,366,370.09	83,650,323.68
财务费用	11,854,894.71	11,196,668.74
资产减值损失	-826,448.52	4,002,292.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20,399.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4,043,399.64	172,575,521.92
加：营业外收入	3,430,152.48	2,576,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871,459.45	239,926.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8,245.47	53,811.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602,092.67	174,911,795.67
减：所得税费用	56,646,796.23	27,532,14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955,296.44	147,379,649.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9,125,708.20	148,370,905.92
少数股东损益	-1,170,411.76	-991,256.21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67	0.1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67	0.135
七、其他综合收益	35,735,700.00	-3,201,100.00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5,735,700.00	-3,201,1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3,690,996.44	144,178,54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861,408.20	145,169,805.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0,411.76	-991,256.21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51,558,008.25	462,987,532.07
减：营业成本	235,879,009.20	182,236,338.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34,199.57	3,375,715.99
销售费用	9,693,029.60	12,946,412.45
管理费用	84,744,394.38	68,209,823.25
财务费用	10,058,253.07	11,343,508.72
资产减值损失	-2,408,140.26	4,105,351.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10,051.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767,313.79	180,770,381.64
加：营业外收入	2,924,520.57	2,568,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71,141.78	177,649.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4,802.70	53,811.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320,692.58	183,160,932.36
减：所得税费用	35,584,754.66	27,680,170.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735,937.92	155,480,762.0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9	0.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9	0.141
六、其他综合收益	35,735,700.00	-3,201,100.00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35,735,700.00	-3,201,1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471,637.92	152,279,662.09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5,830,568.35	441,264,106.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7,927.28	2,253,672.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53,539.44	11,727,25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652,035.07	455,245,03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594,655.90	185,439,121.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61,626.87	97,184,05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108,656.23	111,579,90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93,321.22	55,994,94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58,260.22	450,198,02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93,774.85	5,047,01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3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360.00	4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68,948.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43,656.50	4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81,231.19	120,836,791.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5,000,000.00	1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881,231.19	261,836,79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237,574.69	-261,836,33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7,23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80,121.25	201,27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15,321.25	356,201,27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1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466,743.59	24,4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000.00	12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122,743.59	24,60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92,577.66	331,599,27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033.02	-1,102,777.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873,744.80	73,707,17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44,353.59	361,872,525.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418,098.39	435,579,698.55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6,057,560.99	441,264,10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7,927.28	2,253,672.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81,078.74	4,725,99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506,567.01	448,243,77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732,065.41	261,827,249.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60,612.89	76,818,97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191,460.81	81,348,44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87,999.71	39,461,86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372,138.82	459,456,53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134,428.19	-11,212,764.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360.00	4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37,360.00	4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52,207.38	114,079,76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6,200,000.00	1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252,207.38	255,079,76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214,847.38	-255,079,31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7,235,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63,900.00	201,27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999,100.00	356,201,27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85,244.40	24,4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000.00	12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31,244.40	24,60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967,855.60	331,599,270.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033.02	-1,102,777.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812,403.39	64,204,41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815,973.52	345,296,79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628,376.91	409,501,215.13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峥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此页为《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之签字盖章页：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跃文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